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瑞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1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0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167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00.2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66.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3.38元/股。根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0332810倍,高于15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总量的10%,即126.68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16.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850.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有效申购倍数为4.45923871倍,中签率为0.022435253%。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4月16日(T+2日)16:00前,按公告确定的发行价格和申购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T+2日16:00前到账。

如同一起配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对象单日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新股认购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4月14日(T日)结束。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通过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进一步核查并确认了最终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统计如下:

有19个投资者管理的23个配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对象	证券账户	拟申购数量(万股)
1	常熟市恒泰投资有限公司	常熟市恒泰投资有限公司	0800195384	90
2	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800272388	90
3	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800292568	90
4	上海煜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乐道成长优选2号基金	0899183084	90
5	上海煜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乐道优选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162602	90
6	上海煜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乐道成长优选1号基金	0899090930	90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瑞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1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00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并于2021年4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中签数量(万股)	中签率
7	上海煜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乐道成长优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092453	90
8	上海煜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煜德创投投资和精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216674	90
9	深圳前海利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利信保利进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899206159	90
10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0800023273	90
11	天津滨海河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河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800226409	90
12	赵云文	赵云文	0115633313	90
13	刘开明	刘开明	0085892394	90
14	陈宏雷	陈宏雷	0028151903	90
15	王伟	王伟	0139596111	90
16	金瑞浩	金瑞浩	0097693165	90
17	陆利华	陆利华	0213010744	90
18	李焕昌	李焕昌	0145853786	90
19	郑海涛	郑海涛	0001662674	90
20	杨富金	杨富金	0001684196	90
21	王春江	王春江	0250352320	90
22	刘新华	刘新华	0242015464	90
23	许宁	许宁	0221616478	90
	合计		2,070	

其余3,65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788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1,056.69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投资者的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汇总信息如下: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占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数量(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公募基金、养老金和社保基金(A类)	302,950	28.67%	1,696,222	50.72%	0.053019388%
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B类)	139,140	13.17%	700,338	22.11%	0.05033333%
其他投资者(C类)	614,600	58.16%	860,440	27.17%	0.01400000%
总计	1,056,690	100.00%	3,167,000	100.00%	--

在实施配售过程中,每个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取整后确定到股,产生的887股零股分配给“同泰开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为A类投资者中申购数量最大、申购时间最早的配售对象,且其获配数量与其本身获配的股数之和未超过有效申购数量。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23189776、0755-23189781、0755-23189773
联系人:股票发行市场部

发行人: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6日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1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2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2,167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00.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66.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07.27元/股。

根据《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47930倍,高于15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16.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950.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373593%。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网下网上申购、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4月1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T+2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16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4、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6、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配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15日(T+1日)上午在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两位	中签号码
末“1”位数字:	0966、5066
末“2”位数字:	13091、63091
末“3”位数字:	32567、57567、82567、075627
末“4”位数字:	5309536、0439536
末“5”位数字:	2073282、4673282、6673282、8673282、073282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电子账户尾号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57,00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A股股票。

发行人: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6日

(上接C9版)

12,520个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有效拟申购数量合计19,814,230.00万股。本次初步询价中,有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24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3.76元/股,亦为无效报价,具体名单详见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低价剔除”的配售对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投资者是否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若被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要求进一步提供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关系人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无法以排除其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六)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财达证券所属行业为资本市场服务(J67),截至2021年4月1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最近一个月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9.36倍。

与公司主营业务比较接近的上市公司有华安证券、中原证券、第一创业、华林证券、东北证券、长城证券、浙商证券,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21年4月13日静态市盈率(含溢价)	2020年每股收益(元)	2020年静态市盈率(倍)
600999.SH 华安证券	6.47	0.5301	18.86
600975.SH 中原证券	4.59	0.0206	223.62
601278.SH 浙商证券	7.81	0.1841	42.43
602945.SH 华林证券	12.17	0.2990	42.11
000848.SZ 东北证券	8.64	0.5838	15.32
002939.SZ 长城证券	10.95	0.4243	22.69
601878.SH 浙商证券	13.07	0.4276	29.87
	平均值		28.84

数据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1年4月13日,静态市盈率平均值计算已剔除极值。

本次发行定价3.76元/股对应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摊薄市盈率率为22.94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

三、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认,本次网下询价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4,036个。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共计12,520个,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19,814,230.0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查询报价信息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流程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

1、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2021年4月19日(T日)9:30-15:00通过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录入申购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3.76元/股,申购数量等于申购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且不得超过1,590万股(初步询价未低于540万股,且应为10万股的整数倍)。网下投资者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申购申请,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名单见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

2、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上海)、证券账户号码(上海)和银行收付账户卡号必须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有效报价配售对象自行承担。

3、网下投资者在2021年4月19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2021年4月9日(T-6日)刊登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确定的初步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21年4月21日(T+2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披露网下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1年4月21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配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初步获配数量、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21年4月21日(T+2日)16:00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向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1年4月21日(T+2日)16:00前到账。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

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个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按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的一项进行划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各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结算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栏目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其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账户仅适用于QFII结算银行托管的QFII划付相关资金。

(3)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付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认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在水汇联凭证备注中注明配售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00906,若未注明凭证备注信息将导致划款失败,申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票代码为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00906”,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间不得出现加空格之类的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款项划出后请及时登陆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查询资金到账情况。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款资金有效验证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于2021年4月23日(T+4日)在《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对未在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款的配售对象,其未到位资金对应的获配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5、若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金额大于获得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2021年4月23日(T+4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配售对象退还应退认购款,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实际缴纳的认购款金额。

6、网上投资者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六)其他重要事项

1、律师意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发行中,已参与网下发行的网下投资者及其关联账户不得再通过网下申购新股、拟参与本次新股网下发行的网下投资者应通过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报备配售对象账户及其关联账户。

4、违约处罚: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四、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1年4月19日(T日)9:30-11:30、13:00-15:00,网上投资者应当于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经纪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发行数量 and 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150,000,000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1年4月19日(T日)9:30至11:30、13:00至15:00)将150,000,000股“财达证券”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力”。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3.76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财达证券”,申购代码为“730906”。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网上申购期间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1年4月15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1万元(含)以上的投资者方可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4、投资者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证券账户,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参与申购,不得参与申购,不得撤回。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所网站,与上交所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数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数量大于本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回拨后),上交所将按照每1,000股确定一个号的规则对有效申购进行统一连续摇号,然后通过摇号抽号,确定有效申购中签申报号,每一中签申报号认购1,000股。

中签率=网上有效申购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号。

1、申购号码确认
2021年4月19日(T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有效申购数量,按每1,0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摇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所网站。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21年4月20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摇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所网站确认申购配号。